

证券代码：300757

证券简称：罗博特科

公告编号：2024-074

##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

### 独立财务顾问被母公司吸收合并及业务承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之独立财务顾问的通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3年2月28日出具的《关于核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暨变更业务范围的批复》，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获准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

东方证券已于近日自中国证监会取得换发后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业务范围含“证券承销与保荐”。东方证券与东方投行严格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批复及相关要求推进实施吸收合并工作，自2024年9月2日起，东方投行存量客户与业务整体迁移并入东方证券，东方投行承接的投资银行业务项目均由东方证券继续执行，东方投行对外签署的协议均由东方证券继续履行，东方投行全部债权及债务由东方证券依法承继。

鉴于上述吸收合并事项实施安排，原东方投行与公司签署的协议由东方证券继续履行，原东方投行依法/依约应为公司提供的服务由东方证券继续提供。东方证券吸收合并东方投行并承继公司业务的事项不会影响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的进展。

特此公告。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四日